

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李国通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李国通	是	11,700,000	99.59%	1.04%	2026-6-26	2026-7-31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
合计	--	11,700,000	99.59%	1.04%	--	--	-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被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新余国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157,901,642	14.00%	139,000,000	88.03%	12.32%	0	0	0	0
冠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	77,729,550	6.89%	47,729,550	61.40%	4.23%	0	0	0	0
李忠	17,938,605	1.59%	11,237,250	62.64%	1.00%	0	0	0	0
李国通	11,748,000	1.04%	0	0	0	0	0	0	0
合计	265,317,797	23.52%	197,966,800	74.61%	17.55%	0	0	0	--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3 日